

附件

保定涿州市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 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HB-201918-378	2020-01-03	保定市	涿州市	码头镇	码头村北 无名堆场	保定涿州市 码头村永泰家具 生活馆东侧	物料堆场未 落实扬尘治理措施	现场检查时，该堆场未覆盖，未采取任何防尘、抑尘措施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，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，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2020/3/22
HB-201918-379	2020-01-12	保定市	涿州市	孙家庄乡	涿州市嘉泰水泥制品厂	保定涿州市孙家庄乡 孙庄村涿涿路	物料堆场未 落实扬尘治理措施	现场检查时，该企业未生产，物料堆场未进行苫盖。	易产生扬尘物料采取密闭储存或输送方式；块状物料入棚入仓或建设挡风抑尘网，并采取洒水、喷淋、苫盖等综合措施。对企事业单位存在违法行为的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七条，立案处罚。	2020/3/22